

普通化學實驗室緊急應變程序

1. 參照下頁或「普通化學實驗安全衛生教材」等資料因應突發情形。
2. 依實際現場災害的嚴重程度，必要時任課老師得疏散引導學生至安全場所避難，請學生冷靜地依序移動。
3. 實施任何急救前，均應先確認自身安全無虞，勿不清楚就擅自處置，受傷嚴重者應立即送醫。
4. 若有人員受傷，應通知：
 - (1) 校內單位(撥打學校總機 05-5342601 後，輸入分機)：
 - a. 材料所：分機 3656、3655、3650
 - b. 環科中心：分機 2833
 - c. 衛生教育組：分機 2342、2343
 - d. 受傷人員所屬單位(如○○系辦)
 - e. 生活輔導組：分機 2312
 - (2) 撥打 119 之適用時機：
 - a. 發生火災且火勢太大無法用滅火器滅火時
 - b. 傷患傷勢超過現場處理能力，應立即送醫或撥打 119 尋求醫療支援

實驗時意外事件之處理

1. 實驗中，若發生意外事故時，切勿驚慌，迅速報告教師、材料所辦等相關人員。
2. 若眼中或皮膚被化學品濺傷，當先用水沖洗 15 分，脫去受汙染衣物(若是眼睛則沖水時要將眼瞼撐開，一面沖水一面轉動眼球)，情況嚴重者，立即送醫院治療。
3. 皮膚若被小刀或破碎玻璃器皿割傷，先取出玻璃屑，用淨水洗滌傷處，塗上優碘，然後用紗布或 OK 緊繃包裹之，情況嚴重者(殘留玻璃屑等)，立即就醫。
4. 衣物著火時，可以防火毯裹著身體滅火，或使用緊急沖淋器或滅火器等滅火(著火後勿到處奔跑，以免助長火勢。)
5. 燙傷急救口訣：沖、脫、泡、蓋、送(沖流動冷水 15 分鐘、小心脫掉衣物如有沾黏勿強脫、繼續泡冷水、蓋乾淨布巾、送醫治療，切記不要塗抹偏方藥膏、不要刺破水泡)。